

##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向各监事发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4日在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海尔路一号海尔信息产业园董事局大楼2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监事王旭东、马昊萱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监事吴雨霞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投票表决。与会监事一致推选王旭东先生作为本次会议的主持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同意选举王旭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旭东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结果：通过。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

附件：

## 简 历

王旭东，男，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通过国家司法考试并获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自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任青岛北方联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区域法务主管；2010年3月至2014年3月，任青岛银河集团法务经理；2014年3月至2019年10月，历任海尔地产集团法务经理、海尔集团（青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金融及投资法务总监；现任青岛盈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盈康之城（青岛）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盈康之城（天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法务总监、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旭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王旭东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